



數碼健康檢查站

作者：郭卓靈、歐陽家和

編輯：陳希芝

設計：王盧碧君

出版：明光社

地址：香港九龍荔枝角長裕街 8 號億京廣場 11 樓 1105 室

電話：(852) 2768 4204

傳真：(852) 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網址：www.truth-light.org.hk

youtube.com/user/truthlight1997

facebook.com/Soc.of.TruthLight



2021 年 6 月

© 明光社 2021

版權所有 All Rights Reserved

數碼健康檢查站



明光社



目錄

前言	4	六、網絡安全管理	
一、數碼公民身份		私隱如何在網絡世界中洩漏	37
網絡禮儀	8	七、數碼足跡	
視像會議禮儀	12	不做網絡透明人	41
二、螢幕時間管理		大數據下的選擇與被選擇	44
莫讓社交媒體主導自己的一切	16	聆聽同溫層以外的聲音	47
三、網絡欺凌管理		八、批判思考	
青少年的網絡欺凌行為	21	令人不自覺陷入的資訊戰	52
直播與欺凌	24	網絡心理戰 社交媒體對網民的影響	56
四、數碼同理心		疫情中的假訊息	60
網絡欺凌行為的背後	28	九、信仰課題	
五、私隱管理		疫症下新媒體信仰群體的思前想後	65
人臉辨識與私隱	32		



前言

日常生活，無論是為工作、學習或娛樂……無論是用手機、平板電腦或桌上電腦，我們每天都會上網，接收各類型資訊。由於我們置身網絡世界——虛擬世界之中，自覺或不自覺地深受它影響，所以我們必須培養「數碼智商」（Digital Quotient 或 Digital Intelligence，簡稱 DQ），以致我們有能力善用網絡，而不會跌入失控狀態，或錯誤使用網絡工具。

數碼公民具備的能力

參考非牟利國際智庫組織 DQ 研究中心 (DQ Institute) 所設定的數碼智商框架，當中包括有關數碼智商的八種數碼公民具備的能力：¹

1. **數碼公民身份 (Digital Citizen Identity)**：能建立一個健康的線上、線下，具備誠信的身份。
2. **螢幕時間管理 (Screen Time Management)**：能控制自己的上網時間，在處理多項任務、參與網上遊戲和使用社交媒體時，均有所節制。
3. **網絡欺凌管理 (Cyberbullying Management)**：能察覺網絡欺凌事件的出現，並能有智慧地處理事件。

4. **數碼同理心 (Digital Empathy)**：在網上能以同理心對待別人的需要及感受。
5. **私隱管理 (Privacy Management)**：能獨立地處理網上個人資料，以保障自己與別人的私隱。
6. **網絡安全管理 (Cyber Security Management)**：能以保安度高的密碼保護自己的資料，並能處理不同的網絡攻擊。
7. **數碼足跡 (Digital Footprints)**：能理解數碼足跡的本質及它們對現實生活的影響，並負責任地管理數碼足跡。
8. **批判思考 (Critical Thinking)**：能分辨真假資訊、分辨內容是好還是具傷害性，及可信與可疑的網上接觸。

網絡應用與信仰

此外，作為信徒或牧者，活在網絡世代，我們同時亦要思考網絡與信徒成長和牧養工作的關係。信徒如何主動的在網絡世界尋找有用、真確的資訊，幫助自己讀經研經，如何在網絡世界與其他信徒聯繫、團契、相交；牧者可以怎樣透過網絡進行宣講、教導。這都是很值得新世代信仰群體思考的課題，所以在本小冊子中，除了以上八個數碼公民能力，還有與**信仰課題**相關的文章，盼望讀者在閱讀時，思考一下個人靈命培育的新方向，以至未來教會要走的路、當中有甚麼發展的空間和需要突破的限制。

1 DQ Institute, "White Paper, Digital Intelligence (DQ): A Conceptual Framework & Methodology for Teaching and Measuring Digital Citizenship," DQ Institute, last modified August 2017, <https://www.dqinstitute.org/wp-content/uploads/2017/08/DQ-Framework-White-Paper-Ver1-31Aug17.pdf>.



水能載舟，亦能覆舟，網絡為現代人帶來許多便利，同時亦有潛在危險，盼望在本小冊子中，透過**九個範疇的方向**，能幫助大家善用網絡工具，享受來自網絡世界的樂趣，同時亦了解網絡工具的威力，學習有節制地使用，免被操控，以保持身心靈健康。



一、數碼公民身份

網絡禮儀

視像會議禮儀



網絡禮儀

歐陽家和

在網絡，不論是討論區，社交網絡，即時通訊，網誌 (blog) 等平台，往往都有互動功能。很多人都說在網絡留言，容易出口傷人，有人無故被網絡欺凌，亦有人欺凌了別人卻不自知。早在網絡普及初期，就有人提出網絡生活要有基本禮儀，不過這些「古老文獻」往往被網絡洪流淹沒，現在來個溫故知新，與大家讀讀有關禮儀。*Netiquette* (網絡禮儀) 是一本上世紀 90 年代的小書，作者是有「網絡禮儀導師」美譽的 Virginia Shea。她認為因為網絡空間不能面對面接觸，只能依靠文字，所以容易產生誤會，建議網民要換位思考，將心比心，彼此尊重。筆者參考了她寫的 10 個網絡禮儀規則，並作了一些補充，現與大家分享。

1. 一切以人為本 (remember the human)

我們看著屏幕時，往往想像不到對方是人，我們沒有機會看到對方表情，動作，聲線，只可以看到文字，所以有時會容易誤會對方的想法。同時，又因為我們看不到真人，有時會把話說過頭，所以我們在留言前不妨問問自己：「若我對著他，我會說同一句話嗎？」如果答案是：「否」，請重寫，直至你答「是」為止。

2. 用現實世界的準則與網絡的人相處 (adhere to the same standards of behavior online that you follow in real life)

在現實世界中，有些話說出來，可能是犯法的，但因為在網絡上難以追究，我們很容易把話說出來。Shea 又指，即使有些話在網上說出來並不算犯法，甚至某程度上是容許的，但在禮儀層面看，就應該說些合宜的話。另外，她又指出，你在街上試食食物，覺得美味你會買回來吃，按此道理，在網上使用一些工具，如果覺得好用，應該付款支持這些軟件，而非用盜版。

3. 知道自己處身甚麼群組 (know where you are in cyberspace)

在不同的網絡平台，有不同的規則，你在連登討論區和在家人的即時通訊群組，就明顯有不同的規則。所以我們在不同的地方發言前，應先了解該地方的規則，了解後才參與討論。例如：有些討論區是不談政治的，使用者就應予以尊重，有些討論區盡量不傳音檔，只傳文字，也同樣需要遵守版規。

4. 尊重他人的時間和頻寬 (respect other people's time and bandwidth)

我們傳送東西出來的時候，要想想對方是否有時間看。有些人很喜歡一日傳很多資訊，在現今時代傳太多資訊，除了令人生厭，更會浪費對方的時間和頻寬。用今日的說法，就是盡量不浪費對方的數據。Shea 指出數據和頻寬都有限制，太多資訊會佔用系統容量。用最簡單直接方法告訴對方你想說的話，其實是一種尊重。同時，Shea 亦提醒部份常常在線的網絡用戶，因為不是每個人也時時緊釘著網絡，所以不要期望對方作出即時回應，不要將自己變成網絡的中心。

5. 注意個人形象 (make yourself look good online)

在網絡世界，因為不是面對面交流，所以我們的文字成為了我們的外觀。Shea 認為我們即使寫得不好，但基本的文法和錯別字等仍是要留意，因為這就是我們的外觀。同理，說話的語氣、態度、用詞也是別人評價我們的一部份，如果在網絡上不斷咒罵、批評別人，或講些騷擾別人的話，這些東西會令別人對你作出負面評價。

在今日，筆者想提醒大家，不要令自己變得過份失真，在張貼個人照片時，如自拍後大幅「P 圖」（以程式修圖），變成「照騙」，會影響別人對自己的信任，畢竟連樣子都可以作假的人，可信程度令人存疑，不要令自己網絡的信用破產。



6. 分享專業知識 (share expert knowledge)

網絡的強處是能招聚很多人，而且人人都可以在網上分享。Shea 鼓勵大家多分享自己所認識的、經歷過的、專業的部份，因為大家集體加起來，能提供很多有意義的知識。所以，當有人在網上留下問題，如果你又知道答案，請分享及回應，讓更多人得到相關的知識。

7. 勿讓罵戰失控 (help keep flame wars under control)

有時網絡使用者會留下一些具爭議的留言，掀起罵戰。惹火言論跟罵戰在網絡世界存在已久，Shea 表示網絡禮儀也不禁止罵戰，有時罵戰中也有些有趣的東西，但網絡禮儀卻禁止無休止的罵戰。任何令討論變質，傷害網絡友誼，令網友離開，如作出人身攻擊或怒罵等，就應制止。我們致力吸引人繼續愉快及理性地討論，如果最後令網友不歡而散，就浪費了討論區，令它變得沒意義。

8. 尊重對方私隱 (respect other people's privacy)

不翻看別人的電郵是尊重私隱的表現這點我們都明白。此外，有時我們希望知道某些網友的真實身份，但如果對方不願意，便應繼續使用他的網名，更不應調查他的真實身份，有需要時甚至要保護其身份。

9. 切勿濫用權力 (don't abuse your power)

網上有些人會比較有權力，例如是討論區的版主，他們擁有很多權限，以控制版內的事情，更多權限換來的應該是更多責任，而不是濫用這些權力去做自己喜歡做的事。不同群組都有自己的規則，群組的小領導也要好好遵守作為領導的規則，以保護整個群體。

10. 要對他人寬大 (be forgiving of other people's mistakes)

每個人也總會有犯錯的時候，有時寫錯字，有時說話過火，要提點對方可以在私人訊息中提出，互相幫助，令整個社群更好，這也是一件美事，總比小事化大好。

Netiquette 一書的英文精華版，可在線上免費閱讀，
網站：<http://www.albion.com/catNetiquette.html>

(本文原載於第 130 期〔2020 年 1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視像會議禮儀

歐陽家和

新冠肺炎疫情下，最多人關心的除了防疫裝備外，更多人關注的是通訊工具，由於在家工作情況普遍，網絡會議工具、軟件突然大行其道，開一個會動輒用上半小時，隨著免費工具加長了開會時間，可以用得更久，因此過程中也常鬧出趣事（糗事），以下是一些例子，大家可以想想應怎樣處理：

1. 如廁時或只穿內衣參與會議

有人參加網絡會議時，竟然一邊開會一邊去洗手間，即使關閉鏡頭，與會者看不到他的樣子，但沒想到沖廁聲會傳到其他人耳中；也有人在參加網上會議時，只穿內衣或如廁時將鏡頭對著自己的臉，以為這樣就很安全，但有時手機鏡頭一轉，所有人都知道他穿甚麼或在洗手間內。對這些事的觀點言人人殊：有些人以為不出影像就可以接受；有人認為去洗手間前向與會者發個訊息就可以，不用帶手機入洗手間內。其實除了從衛生角度出發，更要考慮觀感，應避免引起不必要的聯想。

2. 隨意分享畫面

有些人在使用分享畫面功能時，未有小心收好不該給他人看的內容，如網上購物版面、網上八卦新聞版面、甚至與其他人的對話，分享出來之後才慢慢在所有人面前挑選要分享的內容，其他與會者看到這些內容，不免會感到尷尬、突兀，也令人覺得分享畫面的人事前沒有好好準備、不夠專注和專業。

3. 家人亂入亂說

有時候在家工作，孩子、配偶或者父母穿著睡衣、內衣在鏡頭前面出現，也會帶來一些尷尬，特別是在開工作會議時，可能家人並不知道素來自由自在的家突然變成了會議室，隨便說話、甚或講別人壞話、又或者孩子的出現會引來一陣喧鬧，打亂了整個會議。因此，使用網絡會議工具之前，最好和與會者及家人預先說明一下，讓大家有心理準備，也減少有關情況出現。小朋友相對比較難控制，可能開會時就要預先騰出一個空間來，給他們一些小任務去忙碌一下，以及拜託其他人照顧他們，之後才去開會。

4. 不斷「疊聲」斷線

網上會議，某個程度像電台節目，不能像現實生活中可以即時回應，有時必須照顧不同與會者家中網絡的速度。發言時要留意，減少「疊聲」的情況，別人說話時就得忍耐一下，待對方說完才說。為了令與會者聽得清楚，講話不能太快，要放慢一點語速，又或者將部份講話內容改為用文字、圖片表達，減少因為網絡限制而出現的表達障礙。另外，網上會議因著不同的人在不同空間，有時要接受一些限制，部份人如受限於家中網絡速度，一出鏡聲音就難以順利傳送，為了節省數據流量令聲音傳送更加流暢，應該讓他們可以不出影像。

5. 忽略私隱保障

開會和會議的內容未必與所有在同一空間內的人有關，例如在家中參加公司的網上會議，家人自然無需要知道會議的內容，因此開揚聲器實在不太好。有老師也坦言不太想出鏡，因為孩子的父母可能陪伴著他們一起「上課」，會有無形的壓力，也有與會者坦言不知道對方確實的位置，因為顯示的畫面只看到與會者的樣子，背景則轉換成圖畫。其實，不論是學習或開會，當使用網絡會議



工具時，某程度也假設我們清楚知道與會者是誰，而參加會議者不應偷偷讓其他不相干的人加入。同理，與會者和老師拍的短片、發表的言論，理論上是給其他與會者和同學的，也不應截圖和錄影後放在別處。

網絡禮儀，不外乎尊重和包容，雖然不是在現實世界中見面，會令人遺忘了一些與人相處的規則，惟尊重不應分線上線下，也不應該因著對方不在你的眼前而有所改變。

參考文章：

〈網絡禮儀〉。《燭光》，第 130 期（2020 年 1 月），頁 8-9。

（原文於 2020 年 3 月 6 日刊於本社網站，其後曾作修訂。）



二、螢幕時間管理

莫讓社交媒體主導
自己的一切



莫讓社交媒體主導 自己的一切

郭卓靈

早前馬來西亞有一名少女於網上社交媒體 Instagram 發帖文，詢問網民她應該選擇活下去還是死亡，竟然有近七成網民投「死亡」一票，而少女亦「順應」了民意，在數小時後跳樓自殺身亡。¹ 事件震驚了當地，筆者也深感惋惜，大好青年就這樣了結自己的生命。

片面式交流

社交媒體對青少年影響日趨重要，因為他們與成年人的互信感正在消失，² 他們轉而投入在網絡世界與網友、朋友遠距離地溝通。彼此以簡單的分享、給讚等回應方式來溝通，留下的只是一些片面的印象。

筆者認為是「片面」，因為在社交媒體，用戶可以自由編輯發放的内容，組成不同的社群。而用戶的網友數目大都為數不少，大多數情況下會上載美好的生活、飲食照片，配以一兩句正面說話，簡單反映近況，很少會深刻描述自己內心，亦可能漏掉了真實人生中不可避免的低潮，只報喜不報憂。又或讀者們都不多會於這類平台作深入的回應交流，只給個讚、大笑或嘮嘮樣子作回應，帖文如能寫一兩句文字作回應實在已算不錯。或者說，這類平台也不適合作詳盡傾談式的交流。

1 〈IG 投票定生死 69% 粉絲投「死」 大馬少女跳樓自殺〉，《香港經濟日報 - TOPick》，2019 年 5 月 16 日，網站：<https://topick.hket.com/article/2351391/IG投票定生死%E3%80%8069-粉絲投「死」大馬少女跳樓自殺>（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6 月 11 日）。

2 劉子維：〈分析：香港為何學生自殺事件不斷〉，BBC News 中文，2016 年 3 月 18 日，網站：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china/2016/03/160318_ana_hong_kong_youth_suicide（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6 月 11 日）。

不容小覷網紅的威力

然而，如前文提到青少年與成年人的溝通漸減，社交媒體對他們的影響力日漸增加，甚至會塑造他們價值觀。不少網紅，為了賺多幾個讚，不惜以言行出位來博取網民點讚。³ 由於兒童及青少年心智未成熟，如身旁沒有人指導他們何謂正確，他們可能會認同當中的行為，甚或模仿。

而價值觀方面，不少人會在社交媒體分享物質、美麗的、P 圖後的（即用修圖程式「執相」後的）外表，我們所見的很多都是扭曲了的訊息。片面的美好，過於完美的樣子，令不少人會將自己現有的處境與網友所分享的片面美好作比較，對自己的生活、外表產生不滿或感到沮喪抑鬱。

而 2018 年香港曾有一項調查指出有 18% 受訪中小學生每日花七小時或以上瀏覽及使用社交媒體，同時有 32% 受訪學生每日花九小時或以上「在線」社交媒體，更有 11% 受訪學生表示「全日在線」。⁴ 機不離手、常常「在線」的情況，除了佔據青少年的休息時間，令他們常感到疲累之外，他們亦因為長期困於網海內，世界和眼光變得狹窄。

3 馮翠山：〈網絡紅人為收視博出位 扭曲青少年價值觀 家長是時候擔心了〉，《香港 01》，2018 年 1 月 4 日，網站：<https://www.hk01.com/即時國際/146428/網絡紅人為收視博出位-扭曲青少年價值觀-家長是時候擔心了>（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6 月 11 日）；〈網紅牙膏夾餅乾弄露宿者 判囚 15 月禁用 YouTube 五年〉，《明報》，2019 年 6 月 4 日，網站：<https://news.mingpao.com/ins/國際/article/20190604/s00005/1559639043245/網紅牙膏夾餅乾弄露宿者-判囚15月禁用youtube五年>（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6 月 11 日）。

4 鄭曉斌：〈調查：逾三成中小學生日花 9 小時社交媒體「在線」 近七成感疲累〉，《香港 01》，2018 年 7 月 22 日，網站：<https://www.hk01.com/社會新聞/213694/調查-逾三成中小學生日花9小時社交媒體-在線-近七成感疲累>（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6 月 11 日）。



回應及責任

試想想當你的世界就是互聯網，分享的渠道、資訊來源、交友、關係建立……都依賴社交媒體，那麼它的重要性就會不斷提高，你的存在感也要靠它建立。當你分享的東西沒有人點讚，沒有人回應，自我的存在感與價值也容易降低。這正好解釋了，為何網民的負面回應，可以對一個少女的心靈、生死有如斯巨大的影響力。

所以大家要小心於網上回應別人的分享，網絡欺凌、刻意以言語傷害別人等行為，當然是十分要不得。但當見到你認識的人分享了有關尋死、生無可戀等帖文，可以主動私訊回應當事人，與對方溝通，不要批評並仔細聆聽，提供支持及陪伴。如你不懂如何回應，聯繫其家人或通報社交媒體安全中心也是一種方法，⁵ 因為有關的工作人員可以較容易找到當事人在線時的所在位置，並作出相應的跟進。

走出困局

是時候要主動走出這個困局，要令人們（不單是青少年！）知道：社交媒體不是一切、網絡不是一切！不應讓自己全時間沉浸在網海內，應與家人、友人、有網外溝通，爭取更多時間以建立真實關係和獲得感情方面的支援。社交媒體用戶亦應自我提醒，在閱讀分享内容時，要知道分享美好一面是大家慣常的行為，不必以自己的生活、外表與他人比較，自我的價值也不應建立於他人的回應上。

筆者使用社交媒體的心態就是分享快樂、說說近況，也替他人美好的生活而高興，僅此而已。

（本文原載於第 127 期〔2019 年 7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5 Dan：〈如何回應在社交媒體上的自殺帖子 學會回應在社交媒體上的自殺帖子可以挽救一個有自殺傾向的人的生命〉，MyTherapy，2019 年 4 月 17 日，網站：https://www.mytherapyapp.com/zh_TW/blog/social-media-suicidal-post（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6 月 11 日）。



三、網絡欺凌管理

青少年的網絡欺凌行為 直播與欺凌

青少年的網絡欺凌行為

郭卓靈

「學生能在校園內開心學習，互相幫助、支持……」這種充滿愛的場面，我們當然樂於見到。但不少調查卻指出校園、青少年之間的欺凌行為並不罕見，而香港校園的欺凌數字更是世界首位，¹ 十分值得我們關注。

中學生的網上生活

「關注傳媒對青少年影響聯席」於2018年12月16日公佈「交友應用程式對中學生影響調查報告」，² 發現受訪的1,900位中學生中，有超過一半（59.9%）的社交生活，是與朋友在網上傾談，亦有近半受訪者（48.9%），會與朋友玩網上遊戲，因此他們在網上與人交流、認識新朋友的機會亦不少。

另外，調查亦顯示，透過網上交流，受訪者會談及生活點滴、學業、偶像娛樂、壓力、愛情等話題，而透過傾談，可以幫他們減壓。不過，亦有人收過冒犯的粗言穢語、人身攻擊的內容，或性感相片、半裸／全裸相片或性邀請等，當中涉及欺凌或性騷擾。然而，受訪者大多不會向家人、老師或社工分享這些經歷，最多只會找朋輩傾訴。面對網上欺凌者，受訪者與朋友的應對之策往往未夠成熟，又或者輕視了事件，令事情惡化。

1 〈32% 中學生稱曾受校園欺凌 港比率冠全球〉，東網，2017年4月21日，網站：https://hk.on.cc/hk/bkn/cnt/news/20170421/bkn-20170421132001803-0421_00822_001.html（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2月27日）。

2 關注傳媒對青少年影響聯席：〈交友應用程式對中學生影響調查報告2018〉，明光社網站，2018年12月16日，網站：<http://www.truth-light.org.hk/nt/statement/> 交友應用程式對中學生影響調查（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2月27日）。



調查亦顯示了校園內的網上欺凌數字也不少，曾在網絡世界遭遇過欺凌的受訪學生有 15.9%，當中有 77% 受到言語方面的欺凌（如被罵、粗口對待、人身攻擊），有 13% 遭揭露私隱（如照片、個人私隱被公開或被改圖）。而欺凌受訪者的人，大多是他們的同學，比例上比其他的類別（如朋友、網上認識的人、不認識的人等）高出一倍或以上。

網絡欺凌的定義

法律資訊網站青年社區法網對網絡欺凌的定義是：網絡欺凌是指一個人或一群人，不斷利用資訊及溝通科技，針對另一人或一群人，蓄意及反覆地作出帶有敵意的行為，意圖作出傷害。網絡欺凌可以是騷擾、恐嚇、詆毀、威脅、假冒他人、又或是散播謠言或虛假訊息，意圖損害對方的聲譽或友誼。網絡行為的特點是犯案者透過資訊科技系統，對受害人重複造成肉體或精神滋擾。互聯網的其中一個主要特點，是可以令惡意資訊快速及廣泛傳播，由於惡意訊息在互聯網發放後，便難以甚至不可能完全清除，因此網絡欺凌造成的傷害，可以是永久的。³

現時，香港並沒有專門處理或規管網絡欺凌的法例，雖然所有欺凌行為（不管是否在網上發生）只要涉及刑事罪行，就會受相關法例規管。⁴ 但由於審訊時，控方必須在毫無合理疑點下向法庭證明被告觸犯了有關法例，由於網絡欺凌事件是在網上發生，而欺凌者大多是匿名人士，這都令舉證和檢控工作變得困難。

3 〈甚麼是網絡欺凌？〉，Youth CLIC 青年社區法網、香港大學法律及資訊科技研究中心，網站：<http://youth.clc.org.hk/tc/topics/Cyber-bullying/#What-is-cyberbullying>（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2月27日）。

4 〈如何應對網絡欺凌〉，Youth CLIC 青年社區法網、香港大學法律及資訊科技研究中心，網站：<http://youth.clc.org.hk/tc/topics/Cyber-bullying/#Responding-to-cyberbullying>（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2月27日）。

網絡訊息覆水難收

不過，網絡訊息傳遞之快，以及訊息只要一發出就難以收回，令欺凌事件變得難以收拾。曾有調查發現逾四成受訪學生有較嚴重抑鬱症狀，並指這與上網習慣、網絡欺凌等有正面的相關性。⁵ 有學者指出學生常接觸網絡，他們較少與別人相處，一旦被欺凌就會感到求助無門，更會因逃避而演變成抑鬱。⁶

作為家長，可以多關注子女，鼓勵他們參與在網絡以外的課外活動及擴闊生活圈子，以免他們以互聯網作為唯一的溝通渠道。增強孩子的溝通能力亦可減少他們遭遇欺凌事件的機會。幫助孩子建立正確的價值觀、教導他們從不同角度欣賞別人，增強他們的同理心，則有助防範他們做出欺凌弱小的行為。

（本文原載於第 124 期〔2019 年 1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5 曾向銓：〈調查指逾 10% 青少年曾受網絡欺凌 改圖恥笑趨增〉，《香港 01》，2017 年 7 月 4 日，網站：<https://www.hk01.com/> 社會新聞 /102430/ 調查指逾 10- 青少年曾受網絡欺凌 - 改圖恥笑趨增（最後參閱日期：2018 年 12 月 27 日）。

6 〈青少年網絡欺凌趨增 改圖恥笑最多〉，《晴報》，2017 年 7 月 5 日，網站：<https://skypost.ulifestyle.com.hk/article/1850252/> 青少年網絡欺凌趨增 %20 改圖恥笑最多（最後參閱日期：2018 年 12 月 27 日）。



直播與欺凌

郭卓靈

有報道指有女網紅聲稱因為受到一男網民長期性騷擾，於是邀約對方上酒店房向對方「報復」，並在社交媒體上直播，最後該網紅被警方拘捕。¹

有關該男網民的智力，以及是否有能力拒絕該網紅的要求，我們暫不在這裡討論；但有關行為（女方要求男方脫下衣服及褲子，並有疑似性虐待的行為）被拍攝下來及直播到社交媒體，究竟這樣的行為是否受法例監管？

首先，有關影片是以直播形式發佈，政府部門是不能預先審查，這與公開播放的流動影像（如在劇場中播放的片段或在公共交通工具播放的廣告）或上映的電影不同，後兩者要先交到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審批或送檢分級。而在社交媒體上直播，內容一播出就是公開，縱然未必是許多人會即時看到，但最起碼有關用戶的朋友會最先觀看到。

社交媒體對直播的規管

但這類行為並不是「冇王管」的。社交媒體有自己的直播條例去規管用戶的行為，它們會持續檢討，以減少企業服務被利用及濫用，出現傷害或散佈仇恨的情況，它們最起碼會比政府的行動快一點吧。如在 2019 年新西蘭基督城恐襲案中，槍手透過 facebook 直播功能，向大眾即時播放犯案過程。facebook 不久就限制及收緊網上直播條例，使用「一次封殺」政策，即任何用戶只要違反

直播標準一次，就會立刻被禁止使用直播服務一段時間。另外，該公司在當時又稱將資助三間大學，研究自動刪除違規內容功能。² 及後 facebook 亦有發表內容審核報告，表示曾付出努力，刪除色情、仇恨言論及自殘自殺等內容的帖文。³

直播內容即使沒有禁錮、恐嚇或發生性行為的內容，但如果「公眾」對有關行為的「觀感」，認為它「敗壞道德、有傷風化及破壞秩序」的話，涉事者亦可能被控以「破壞公眾體統」罪（又稱「有違公德」罪）。法律資訊網站青年社區法網在解釋有關罪行時指出：「在考慮公眾對被告行為的觀感時，法庭會採用社會上一般有合理思維的人的標準。一般而言，所有非常可恥的行為、有違公德的行為、令人感到被冒犯及厭惡的行為、或敗壞道德、有傷風化及破壞秩序的行為，都是違反了這項罪行。」⁴

互聯網是公眾地方嗎？

然而，在提控過程中，控方必須證明被告是在公眾地方進行相關行為。而互聯網是否「公眾地方」？以往曾有一案件上訴得直，終審法院法官指出「有違公德的罪行須於『實在的公眾地方』作出，互聯網乃虛擬世界，討論區只是傳達

1 <【Kelly Online】玩 SM 直播被捕 「滅時潘」宣佈永久退出網上工作>，《頭條日報》，2020 年 7 月 28 日，網站：<https://hd.sheadline.com/news/realtime/hk/1830928/>（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2 <Facebook 收緊直播條例 推「一次封殺」政策>，《香港經濟日報》，2019 年 5 月 16 日，網站：<https://inews.hket.com/article/2351367/>（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3 <臉書半年刪除 32 億假帳戶及上千萬條虛童內容>，BBC News 中文，2019 年 11 月 14 日，網站：<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business-50414926>（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4 <作出有違公德的行為>，Youth CLIC 青年社區法網、香港大學法律及資訊科技研究中心，網站：<https://youth.clic.org.hk/tc/topics/Sexual-offences/#Acts-outraging-public-decency>（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訊息的媒介，並非實在的地方，不符控罪元素。」⁵ 但香港現時實在未有針對互聯網罪行的法例，管制網頁不雅和色情的資訊，都得靠多年前制定的《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及《防止兒童色情物品條例》，政府每次在出現轟動的新聞時，只循例表示會檢討一下相關法例，之後便不了了之。

另外，就前文提及女網紅分享的直播內容，在其中可以看到她對該男網民所作的事、男網民處於尷尬的狀況，影片在網上直播後，可以被廣泛傳播，雖然現在有關影片已於網紅的社交媒體中被刪除，⁶ 但在網上仍可輕易搜尋到有關影片。這其實可被視為「網絡欺凌」，就是發佈當事人的尷尬影像，對其聲譽及心靈可能造成長遠及永久的傷害。⁷

換位思考

所以，如將欺凌資訊傳開並嘲笑當事人，抱著「吃花生」的心態，對受害人幸災樂禍著實也不應該。或許大家可以在網絡分享資訊之前，先想一想當事人可能會受到怎樣的影響。多一份同理心，被欺凌者會少受一點傷害。

(原文於 2020 年 8 月 6 日刊於本社網站，其後曾作修訂。)



5 〈破壞公眾體統罪 終院曾裁互聯網非「公眾地方」〉，明報加東網，2020 年 7 月 28 日，網站：http://www.mingpaocanada.com/tor/htm/News/20200728/HK-gga2_r.htm（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6 〈直播會網友 叫舔鞋脫衣 KOL 城時潘酒店被捕〉，明報加東網，2020 年 7 月 28 日，網站：http://www.mingpaocanada.com/tor/htm/News/20200728/HK-gga1_r.htm（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7 〈甚麼是網絡欺凌〉，Youth CLIC 青年社區法網、香港大學法律及資訊科技研究中心，網站：<https://youth.clic.org.hk/tc/topics/Cyber-bullying/>（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四、數碼同理心

網絡欺凌行為的背後



網絡欺凌行為的背後

郭卓靈

在〈青少年的網絡欺凌行為〉一文中，筆者提到香港青少年之間欺凌行為的嚴重情況，而網絡欺凌只是欺凌的其中一種形式，我們可以視之為「病癥」或表面行為，其背後隱藏的病毒卻需小心分析才能辨明。為此，我們特意訪問了研究攻擊行為及校園欺凌的香港城市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副教授馮麗姝博士（Annis），了解網絡欺凌者的心態。

操控型攻擊者

Annis 指出欺凌其實是分「操控型攻擊者」及「反應型攻擊者」，她稱之為兩種不同的「病毒」。而真正的欺凌者是「操控型攻擊者」，他們可算是「小霸王」，傾向冷血、自戀和冷酷無情，行事作風帶有目的性、缺乏同理心，有犯罪傾向，更甚者可能出現反社會人格和輕微至嚴重程度的精神病態（psychopathy）。在網絡欺凌事件上，因他們對網絡世界十分熟悉，懂得在網絡世界隱藏身份，並會先冷靜觀察環境再仔細計劃，使人難以追查。他們會持續以非法欺凌行為，如勒索或恐嚇等，以獲取利益，並對受害者毫無歉疚之心。

Annis 曾協助香港電台製作的家庭實況劇《一念之間》的其中一集——〈罪與罰〉，該集專講網絡欺凌並詳細解釋了「操控型攻擊者」及「反應型攻擊者」的分別。¹ 她說：「『操控型攻擊者』多是來自小康之家（月入 30,000 元或以上），家庭對他們十分寵愛，令他們成為了『小霸王』。他們會比較隱藏自己身份……常會高估了自己的能力，低估自己可能要承擔的後果。」

¹ 〈罪與罰〉，《一念之間 2》，第 10 集（2013 年 7 月 16 日），香港電台，網站：https://podcast.rthk.hk/podcast/item_epi.php?pid=479&lang=zh-CN&id=31732（最後參閱日期：2018 年 12 月 27 日）。

反應型攻擊者

而「反應型攻擊者」，Annis 則認為他們不是欺凌者，因為他們只是「自衛復仇者」。「反應型攻擊者」在情緒上是衝動、易失控，情緒主導行為，與「操控型攻擊者」恰恰相反。由於他們自卑、傾向有注意力問題、欠缺社交技巧、自我形象甚低，欠缺安全感，因常誤會別人挑釁自己而在憤怒下傷人。他們對別人的行為格外敏感，很容易錯誤接收別人的訊息而誤以為對方有敵意，並以攻擊行為來解決人際衝突問題。於劇中片段可見，這一類的攻擊者在日常社交上是比較不受朋輩歡迎，易被孤立及排擠，於是就將憤怒轉向網上欺凌弱者。與「操控型攻擊者」不同，他們在網絡上的攻擊行為傾向衝動，沒有周詳計劃。他們因為對人缺乏信心，對別人的訊息過份敏感，容易曲解別人的訊息，以致衝動地回應。所以他們經常於網上與人對罵，惡性的言語循環不斷，並且往往會留下蛛絲馬跡，令人易於追查搜尋。

「反應型攻擊者」攻擊別人是為了想保護自己。Annis 認為他們容易在接收及解讀外界訊息時出現認知扭曲，把別人的行為和態度看成有敵意和侵略性（即敵意歸因，Hostile Attributional Bias），即使別人所講的、所做的，沒有甚麼惡意，但他們卻常處於戒備狀態，曲解別人的行為及說話，並以報復性攻擊作為回應。

建立同理心

Annis 稱是有方法可以令這兩類攻擊者減少其欺凌行為。對於「操控型攻擊者」，他們是聰明的，可以透過不同個案，令他們知道欺凌行為可帶來的後果及責任，並用角色扮演等方法，讓他們從多角度了解受害者、攻擊者和受害者家人的感受，以及從公義角度去看事件是否合法。要讓他們知道群體的重要，學習彼此尊重及每人都有自己的權利，並讓他們明白自己不是永遠高人一等，



主導所有事情。她解釋：「要令他們感覺到將自己的聰明、領導力應用到助人、合法、長遠投資的事上，比起欺凌別人、短期回報的事上更有滿足感及能獲得別人的尊重。」

由於「反應型攻擊者」多是衝動派，因此應避免進一步刺激他們。Annis 認為需幫助他們拉闊眼光去探索事件發生的可能性，了解別人行為與當時環境的關係，從多角度思考後，可以了解別人的行為或說話未必帶有敵意。另外，還有一些讓對方澄清、說話的技巧，以及先停下來、思考再行動的思考方式等，都可以幫助他們。

讓攻擊者了解自己的行為對受害人的影響，建立同理心，培養其品德實在十分重要。而站在欺凌者與受害者身邊的旁觀者，也別只顧「剝花生」（等著看好戲），Annis 指出在現實生活中，在旁看著事情發生而不加阻止，都有可能要負上刑責。而對於網上欺凌行為，我們亦建議避免把欺凌資訊傳開，有助讓事件降溫，以免事情愈演愈烈。

（本文原載於第 124 期（2019 年 1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五、私隱管理

人臉辨識與私隱



人臉辨識與私隱

郭卓靈

人臉圖像是人體生物特徵的一種，與個人指紋及虹膜等一樣，乃與生俱來，獨一無二且不可改變。雖然單憑這些「記認」，一般人都未必可以確定它們是屬於誰，但這些資料若與其他個人資料連結，就會成為能夠辨識身份的個人資料，亦受《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保障。為甚麼如此嚴謹？因為根據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的資料，指紋、面部圖像等早已被執法機構應用在刑事調查中作身份識別，所以建議使用有關資料的人基於個人資料的特殊及敏感性質，提高所採取的保障措施。¹

收集資料方式不易察覺

人臉圖像的辨識技術的準確性，雖然低於虹膜和指紋識別，但三維識別加上皮膚紋理分析等不同技術的結合，令人不易偽裝，加上它是非接觸式和非侵入性的生物識別技術，故被廣泛採用。有關技術是把臉部圖像採集、臉部定位、臉部圖像預處理（preprocessing）、身份確認及尋找等一系列相關技術構建成的系統。這種搜集資料的方式並不會惹人反感，因為記錄、拍攝過程不會引人注意。

1 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黃繼兒：〈私隱專員回應有關使用智能手機的臉部辨識功能與私隱事宜〉，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2017年9月18日，網站：https://www.pcpd.org.hk/tc_chi/news_events/media_enquiry/enquiry_20170918.html（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0月18日）。

速度方面，2017年已有人臉辨識技術能做到，在一秒內從3,000萬人的資料庫中，將人辨識出來，失誤率僅0.3%。²其速度之快令不少地區使用這門技術在保安系統上，尤其在人流多的地方，如各地機場、香港e-道、日本國內港口、澳門賭場等，³都已經或將會採用，以識別恐怖份子或防止洗黑錢活動。⁴在內地，就曾有歌手舉行演唱會期間，公安以此技術逮捕了六名逃犯。⁵

除了門禁系統，即在通道或建築物進出口使用系統，亦有應用在手機解鎖、識別使用者、人臉支付等工具上。

在手機應用程式方面，有社交媒體如facebook，已有臉部識別功能，當用戶上傳相片，系統的「標籤建議」服務可以識別相中人，並自行建議可標記的朋友，經用戶確認後就可標記於相中（該功能在美國引起了私隱爭議，法院裁定用戶可為此提出集體訴訟）。⁶在手機遊戲方面，內地為了持續優化未成年人士健

2 〈NEC人臉辨識技術失誤率僅0.3% 稱霸全球無人能敵〉，每日頭條，2017年10月27日，網站：<https://kknews.cc/photography/z2638xp.html>（最後參閱日期：2021年3月23日）。

3 陳端武：〈澳門賭場ATM導入臉部辨識技術防洗錢〉，DIGITIMES，2017年7月24日，網站：https://www.digitimes.com.tw/iot/article.asp?cat=158&cat1=20&id=0000507619_p9x5e5is28qlzf8zhr39b（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0月18日）。

4 〈新聞背後：傳澳門賭場早安裝容貌辨識系統〉，東網，2017年10月5日，網站：http://hk.on.cc/int/bkn/cnt/news/20171005/bknint-20171005191525494-1005_17011_001.html（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0月18日）。

5 〈「逃犯剋星」張學友今年第六殺 公安再靠人臉辨識捉拿逃犯〉，《香港經濟日報 - TOPick》，2018年7月9日，網站：<https://topick.hket.com/article/2111014/「逃犯剋星」張學友今年第六殺%E3%80%80公安再靠人臉辨識捉拿逃犯>（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0月18日）。

6 〈FB相片人臉辨識功能 面臨美國用戶集體起訴〉，《星島日報》，2018年4月17日，網站：<https://std.stheadline.com/realtime/article/693022/>即時 - 國際 - FB相片人臉辨識功能 - 面臨美國用戶集體起訴（最後參閱日期：2018年10月18日）。



康上網保護方案，於 2018 年 9 月起以手遊《王者榮耀》為試點，以視頻認證的方式作小規模人臉識別技術測試，實行最嚴格的實名制，判斷用戶是否已成年。12 歲以下用戶每天只能玩一小時，並且不能在晚上 9 時至早上 8 時時段內玩遊戲，超過時限亦不能再玩。⁷

偵測人群的情緒

另外，人臉辨識還可以偵測人的情緒，如快樂、厭惡、憤怒等，以協助測試客戶對新產品的感覺。技術亦可應用在演講廳和培訓中心，偵測在場人士的注意力，了解他們對甚麼特別關注或感興趣。此外，由於技術可以辨識人的緊張等情緒，這有助保安在人群裡發現潛在暴力，或可疑人物。⁸ 不過，我們得注意，當這些偵測的結果被記錄下來，並作分析，那就代表出現在市面上的產品，或被我們搜尋到的產品，其實都已經是「投其所好」的廣告，或已個人化的菜單——即系統先為我們作了篩選的菜單，這還算得上是自由選擇嗎？

社會信用體系

人臉辨識技術蘊含的力量不可小覷，如果將這門技術應用在監控社會方面，可想而知個人私隱可以如何被嚴重侵犯。在中國，人臉辨識技術被用作「社會信用系統」評分，加上對互聯網相關活動的監控，形成了「天網」，人民的一舉一動都被評分記錄。根據國務院在 2014 年提出的《社會信用體系建設規劃綱

7 〈騰訊手遊《王者榮耀》作人面識別技術測試〉，《信報》，2018 年 9 月 29 日，網站：<http://www2.hkej.com/instantnews/hongkong/article/1956412>（最後參閱日期：2018 年 10 月 18 日）；〈騰訊《王者榮耀》試行人臉識別〉，《明報》，2018 年 9 月 30 日，網站：<https://www.mpfinance.com/php/daily2.php?node=1538245400038&issue=20180930>（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3 月 23 日）。

8 〈人臉辨識技術的五大驚人應用〉，威盛新聞，2018 年 8 月 7 日，網站：<https://www.viatech.com/tw/2018/08/things-you-can-do-with-facial-recognition-tw/>（最後參閱日期：2018 年 10 月 18 日）。

要》，計劃在 2020 年之前建成，對全國人民的信譽度實行記錄。⁹

該系統現時已在部份地區試行，一個人的社會信用分數會根據其在網上以至日常生活的行為而增減，如購買太多電玩遊戲、於網絡發佈假新聞，又或於非吸煙區吸煙、超速駕駛等，都會影響個人評分。如果評分低便會成為「嚴重失信者」，令有關人士的自由受到限制，如不能乘坐飛機、火車、入住某些酒店及不能申請信用卡等。信用評分不佳更會影響到升學、就業機會、社會保障和政治權利等都受到限制，甚至會株連子女，影響他們升學等。而被列入黑名單、姓名會遭到公佈等情況，亦是令人極為憂慮。¹⁰

身為社會的一份子，有好的行為和成為有質素的公民，都是大家當盡的本份，但這是出於自願還是被迫？在「天網」的籠罩下，人們在網內網外的一言一行都被「老大哥」監察，失去了自由。所有被記錄下來的個人資料及數據，又是否被高度保護？它們會否被人任意挪用，或用來作為威脅的工具，這一切都是未知之數，但潛藏的危險則令人憂慮。

（本文原載於第 123 期〔2018 年 11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9 汪宜青：〈從檔案袋到信用評分 中國是否正走向「奧威爾式」監控社會〉，BBC News 中文，2018 年 10 月 17 日，網站：<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chinese-news-45886126>（最後參閱日期：2018 年 10 月 18 日）。

10 Andy Cheng：〈中國將實施「社會信用系統」，對民眾的行為進行監控與獎懲〉，明日科學，2018 年 9 月 18 日，網站：<https://tomorrowsci.com/technology/中國-社會信用系統-民眾行為-監控與獎懲/>（最後參閱日期：2018 年 10 月 26 日）；骷髏小姐在那威：〈5 張圖睇中國社會信用評分系統〉，眾新聞，2018 年 1 月 21 日，網站：<https://www.hkcnnews.com/article/9579/> 中國 - 社會信用 -9583/5 張圖睇中國社會信用評分系統（最後參閱日期：2018 年 10 月 26 日）。



六、網絡安全管理

私隱如何在網絡世界中洩漏

私隱如何在網絡世界中洩漏

郭卓靈

根據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下稱公署）於2019年10月初公佈的數字，由該年6月中至10月初，涉及「起底」及網絡欺凌的相關個案達1,960宗，牽涉網上社交平台及討論區共12個。¹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黃繼兒表示，自2019年6月中至9月初共接獲約1,100宗網絡「起底」的投訴，對比以往每年只有約100宗網上欺凌的投訴，數字急增10倍。²

而有關「起底」行為涉及有人收集了個別人士（包括兒童）的個人資料後，再於不同的社交平台或討論區向公眾披露。其目的很可能是向公眾提供資料，煽動公眾向「被起底」者作出恐嚇、排擠及欺凌等行為，亦有可能是想藉著上述的行為打擊言論自由，令「被起底」人士不敢發聲。

公署表示，涉及事件的人士在未獲有關人士的同意下，披露了對方的個人資料，為當事人帶來心理傷害，所以涉事者更可能觸犯了「披露未經資料使用者同意而取得的個人資料」的刑事罪行，個案亦會交予警方調查。

1 〈私隱專員公署就近月「起底」及網絡欺凌行為的最新報告 重申有關刑事罪行後果嚴重 可判罰款或入獄〉，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2019年10月8日，網站：https://www.pcpd.org.hk/tc_chi/news_events/media_statements/press_20191008.html（最後參閱日期：2021年3月23日）。

2 〈【逃犯條例】私隱署接1100起底個案超往年10倍 警察官員示威者同受害〉，《明報》，2019年9月6日，網站：<https://news.mingpao.com/ins/港聞/article/20190906/s00001/1567759264153/>【逃犯條例】私隱署接1100起底個案超往年10倍 - 警察官員示威者同受害（最後參閱日期：2019年10月14日）。



分享個人資料的潛在危險

在世界很多地方上網，使用者的身份原本都是匿名的，他們可以在網絡上用搜尋器自由瀏覽資料，除非追蹤 IP 地址（IP 是 Internet Protocol 網際協定的簡寫，IP 地址即分配給網絡上使用網際協定的裝置的數字標籤），否則沒有人會知道使用者是誰。但隨著社交平台的出現，網民喜歡在網上分享個人生活片段、資料，每天主動開心分享資料給網友，而沒有察覺當中的潛在危險。

在此，筆者想邀請讀者在網絡搜尋器上鍵入自己的中、英文全名，看看在網絡中可以搜尋到多少有關自己的資料。最先出現的搜尋結果，很有可能是和你同名的人的相片或社交平台（如 facebook）的連結，如按人有關連結，便會找到和你一樣名字的人的社交平台用戶列表。如果你以自己的相片作為社交平台的頭像，會比較容易被人找到。如果你平日以真名在網上分享文字或藝術創作，搜尋器亦會按著受歡迎程度，列出有關作品。

善用私隱設定

對於喜歡分享自己的生活，被人關注的人來說，例如藝人或公眾人物，如能被搜尋到，當然是好事。但對於各位讀者，這是不是大家期望的事呢？在搜尋到的資料中，到底有多少是你沒預計過會被找到的？你有沒有搜尋到你不想被人見到的相片或個人資料？如你曾在商業社群網絡（如 LinkedIn）上載過自己的履歷，以便找工作 and 讓同業或獵頭公司找到，你又是否想讓任何搜尋你名字的人看到有關資料？你願意公開自己所有資料嗎？其實，在社交平台可以作不同程度的私隱設定，設定由完全公開、部份公開、只供朋友圈內看、某些資料只供某些人看等，小心使用不同程度的設定，就可以令私隱受到一定程度的保護。

當然，在分享資料時不設限制，在平時似乎沒有問題，但如有人想對你「起底」，所有有關你的資料就會被一下子翻出來，還有你的家人及朋友，都有機會被牽連及滋擾。

受害人慘遭滋擾

在 2019 年 10 月，有則虛假訊息流出，有人在網絡上公開了疑似是槍傷學生警員的個人資料（其實遭「起底」人士並非有關警員，只因二人樣貌相似才被誤會），被公開的資料包括了他的全名、手機號碼、家居電話號碼，及虛假的警員編號，在網絡中更可以找到他的家庭照片，他太太公司的名稱等。雖然後來發現資料失實，但該名被錯誤「起底」的人士卻受到滋擾，有大批市民圍住他太太工作地點的出入口，雖然他們沒有進入舖內，仍使有關人士感到恐懼。³

如不幸被人「起底」，可以向散佈資料的社交平台或討論區投訴，望能暫時止住資訊繼續散開。另外，亦可向公署投訴，公署在跟進後，或會要求涉事平台移除連結，並要求平台的營運商提供涉事網民的用戶登記資料及 IP 登入資料。⁴不過，對於境外運作的平台，公署並無權力迫令域外機構移除及停止上載「起底」、甚至違法的內容及帖文，公署只可以與有關地區保障私隱的機構聯絡，要求它們跟進。私隱洩漏多寡，往往與自己和他人的習慣和態度掛鈎。

（本文原載於第 129 期〔2019 年 11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3 求驗傳媒，2019 年 10 月 2 日，網站：<https://www.facebook.com/kauyim/photos/a.701245323285019/2408658695876998/?type=3&theater>（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10 月 14 日）。

4 〈警方首次以私隱條例檢控一男子網上起底〉，metroradio.com.hk，2019 年 9 月 30 日，網站：<https://www.metroradio.com.hk/news/live.aspx?NewsID=20190930200401>（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10 月 14 日）。



七、數碼足跡

不做網絡透明人

大數據下的選擇與被選擇

聆聽同溫層以外的聲音

不做網絡透明人

郭卓靈

〈私隱如何在網絡世界中洩漏〉一文提到，網絡使用者自願將個人資料上載，會令私隱洩漏。而對於如何避免在網上「被起底」，筆者認為可以從幾方面入手，如小心選擇社交平台上的設定、小心結交網友，並且檢視自己分享資訊的態度等，慢慢地做好，以保障個人私隱，避免成為網絡透明人。

使用社交平台要留神

在使用社交平台時，可以選用別名或一些有趣名字作為用戶名稱，而在選擇頭像時，則不要使用清晰的大頭照，這樣做能防止人們於網絡搜尋器上，可以輕易搜尋到你的資料。此外，你亦可到社交平台的私隱設定部份，小心選擇每項設定，如不讓其他人看到你的電郵、電話號碼等資料。你亦可以選擇，不讓社交平台以外的搜尋器連結到你的賬戶，這樣當有人在搜尋器中鍵入你的名字時，便不會連結到你的社交平台。

另外，在社交平台上分享生活照時，亦要小心留神。因為社交平台就是一個大的網絡圈，只要瀏覽者從照片中得知誰是你的同事、同學、朋友、家人，他就能掌握你的工作圈、同學圈、交友圈、家庭成員……他就有機會在以上人士的朋友名單中，尋找到你的照片等資料。有見及此，最好先徵求朋友及家人的同意，才於社交平台上載與他們的合照。而在你的賬戶中，亦應設定所有照片在標籤你前，要先得到你的同意。

在分享生活照方面，現在有些網民會將子女的照片分享到社交平台上。筆者認為孩子的成長片段，最好還是留給家人去欣賞和回顧吧。如果孩子長大後，發現自己由出生時開始已被父母、公公、婆婆等親人，在網上公開自己的私隱（包括嬰兒時期的裸照），令他成為失去私隱的網絡透明人，他可能會感到難受，屆時若想刪除他多年來在網上已曝光的私隱，恐怕要花的功夫可不少，甚至是



不可能的任務。

小心「吃花生」的網友

我們應常常提醒自己，於網絡中瀏覽如同在公眾地方遊走，得小心謹慎。我們總會告訴孩子：在公眾地方不要隨便相信街上的陌生人，不要隨便跟他們說話；但在網上，為何人們總會輕易把只見過一次、不知其背景的網友，加入自己的朋友圈中，並且一視同仁將自己的心事跟他們分享？陌生的網友們，既不是你的知心友，也不了解你的真實生活，他們會不會在旁「吃花生」，坐在螢光幕前，抱著看戲的心態，消費著你的感受？他們可能會在你的平台胡亂作出評論，或在未徵求你的同意下，便把你的分享轉發出去與別人分享，甚至將你的分享内容裡，一些他們覺得「唔啱聽、唔啱睇」（聽不順耳、看不順眼）的字句、圖片連同你的個人資料，公開張貼於討論區任人評論。

要是發生這樣的事情，這可能就是網絡欺凌的開始。因為網友們很可能不只會單單就被公開的事情或照片，表達看法或作出評論，他們還會因為掌握了你的個人資料，而進一步深入查探你的背景，將你「起底」後，再將資料散播開去。往後的網絡罵戰、網絡公審、網絡欺凌或侵擾也將會難以平息。

以上的行為當然不正確，作為朋友，即使是網友，也絕不應出賣朋友，把他／她的資料放在網上的「出賣朋友專區」。每人都有自己的成長背景及對事情的看法，不要一見到「唔啱聽」的事情就對外四處宣揚、猛烈批評。洩露他人的私隱既會觸犯法例，助人「起底」同樣會帶來深遠的影響，不只會傷害當事人，更會連累他們的家人及朋友。

在網絡上謹言慎行

到公園走走，和伯伯「吹吹水」（閒聊），就算激烈討論也不會留下痕跡（除非被拍攝下來）；但於網上瀏覽、留言、與人爭論……我們卻會留下數碼足跡。所以，在發表言論前，我們也要小心，當然不是甚麼都不能說，但筆者認為態

度是很重要，如能不挑釁、有禮貌、有條理地說出自己對事情的看法，理性地與人討論事情，這當然沒有問題。

於網上這個「公眾」地方，好好保障自己的個人資料，小心分享、有禮貌地留言、不隨便向人洩露自己和他人的私隱……謹慎地走每一步，都是防止「被起底」的基本法。在網絡世界謹言慎行，可以避免令我們成為網絡透明人。

（本文原載於第 129 期〔2019 年 11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大數據下的選擇與被選擇

郭卓靈

大數據有助於做分析，但資料也只限於數據上的分析，看不到數據以外的行為及態度。例如大數據會計算收集得來的資料，並把人分類，然後找出不同的人喜歡觀看甚麼類型的文章或片段內容，並會集中生產及播放這類作品，減少或不再生產少人喜歡類型的作品，這似乎很合理，但其實這會減少了人們的選擇，也讓人少了機會去體會比較少人喜歡的作品，及排除了人有改變口味的可能。

對準用戶的口味

這代表著甚麼？當大數據在計算你喜歡的東西，代表著它會預測及主動配合，及提供它認為你會喜歡的東西，也許它的預測結果是相當準確的，而它也會不斷學習，會進步，亦會愈來愈能對準大家的口味。但同樣，人們可能會變得愈來愈自我，不會去發掘新事物及作新嘗試，因為愈來愈少機會接觸與自己喜好有所不同的東西。

數據以外的資訊

另一方面，大數據反映出來的結果也不一定完全正確無誤，它也可能有偏差，會存在「偏見」，因為它的分析是基於搜集得來的數據，數據以外的東西，它不會知道。那會引發甚麼問題呢？試想想如公司用網上搜集得來的數據（如社交平台、信用評級）來評定面試者是否合適擔任某崗位的工作，數據可以很仔細，但也可以存在很深的偏見，因為資料會缺少了面試者的態度、他／她會否已改變，及形成數據的因由等資訊。而如果招聘的公司在第一輪面見前先用大數據提供的資訊作過濾的話，一些背景資料不好的人，就早被篩去了，他們可以「翻身」的機會，亦會變得更少。

資料被悄悄收集

事實上，不同的企業、團體正漸漸不動聲色地收集我們的大數據，如駕駛習慣、¹ 觀看電視的習慣，² 或醫療數據等，³ 它們何時會用？會用數據來做甚麼？會不會他已被用作呈堂證供來指證我們？又或者將數據賣去保險公司，讓他們用數據來計算保費，甚至提高保費？另外，不少網友也會經常瀏覽社交平台（如facebook、LinkedIn），並分享自己的行蹤、喜好、習慣、近況及工作經驗等，當這些社交平台意外洩漏用戶資料、⁴ 或被黑客入侵時，⁵ 受影響的用戶的私隱就會被不法份子掌握，我們再也難以保護自己的私隱免被分析及利用。

- 1 葉琪：〈Tesla 公開行車數據指車速達 118.5 公里 維權女車主丈夫：侵犯私隱〉，《香港 01》，2021 年 4 月 24 日，網站：<https://www.hk01.com/> 即時中國 /615951/tesla 公開行車數據指車速達 118.5 公里 - 維權女車主丈夫 - 侵犯私隱（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5 月 18 日）。
- 2 〈智能電視疑未經用戶同意 收集家庭私隱訊息〉，東網，2021 年 4 月 27 日，網站：https://hk.on.cc/hk/bkn/cnt/cnnews/20210427/bkn-20210427110122459-0427_00952_001.html（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5 月 18 日）。
- 3 關樹植：〈商識滿天下——智能立庫 洞燭機微 健康在手〉，《頭條日報》，2021 年 4 月 23 日，網站：<https://hd.stheadline.com/news/columns/81/20210423/922619/> 專欄 - 商識滿天下 - 智能立庫 - 洞燭機微 - 健康在手（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5 月 18 日）。
- 4 張子傑：〈美媒：Facebook 5.33 億用戶資料外洩 個人私隱全公開〉，《香港 01》，2021 年 4 月 4 日，網站：<https://www.hk01.com/> 即時國際 /608036/ 美媒 - facebook5-33 億用戶資料外洩 - 個人私隱全公開（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5 月 18 日）。
- 5 〈五億 LinkedIn 用戶私隱 黑客網站大拍賣〉，《星島日報》，2021 年 4 月 10 日，網站：<https://www.singtao.ca/4873605/2021-04-10/post-五億-linkedin-用戶私隱-黑客網站大拍賣/?variant=zh-hk>（最後參閱日期：2021 年 5 月 18 日）。



明智地行使選擇權

所以各位網友，對於分享或發放訊息，其實我們是有選擇權的，我們可以選擇是否分享及分享甚麼。在「開心 share」、快樂地分享個人資訊時，也要細思一下我們每次發放訊息，都會留下「網絡足跡」，如有關資料洩露或被利用，有可能會引發嚴重後果。大家在行動前，要細思，好好運用自己的選擇權，避免私隱洩漏，令自己失去選擇。



聆聽同溫層以外的聲音

郭卓靈

如果大家在 2019 年，都很關心在香港社會發生的事情，為了了解事態發展，當時除了會看電視新聞外，更會於網上的社交媒體看新聞。但如果你沒有主動到不同的新聞網站去找新聞看，而只是被動的在社交媒體看別人分享的資訊，你很有可能只收到一些偏向某一角度或立場的資訊，也就是說你閱讀資訊或新聞時已不自覺的有了「偏食」情況。

過濾氣泡與回音廊

由於大數據的出現，令社交媒體更容易掌握用家的喜好，它們會把用家喜歡的東西先浮現在螢光幕，而不是按事件的重要性或發生時間來決定優先次序。這種做法是在縱容用家，用家常常看到的都只是一些討好自己的資訊。這種將個人化的資料過濾及篩選的小圓圈，叫作「過濾氣泡」（filter bubble），在中文世界裡亦可稱作「同溫層」（stratosphere），¹ 在社交媒體或搜尋器之下，系統會知道用家的習慣、喜好，並會經計算後把它認為「好」的東西給用家看，但當中極可能濾走了用家不喜歡看，但對他們重要的東西，包括一些事實或真相。

1 〈Filter Bubble 是甚麼？〉，台灣搜尋引擎優化與行銷研究院，2012 年 5 月 29 日，網站：<https://seo.dns.com.tw/archives/5901>（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8 月 20 日）；李佳佳：〈「同溫層」使你更自戀〉，《天下雜誌》，2017 年 2 月 8 日，網站：<https://www.cw.com.tw/article/article.action?id=5080814>（最後參閱日期：2019 年 8 月 20 日）



而我們在社交網絡上看到朋友圈裡的近況、分享的東西，往往也是經過演算才送達我們的眼前，當我們按讚或作其他回應，則會強化了計算，系統會再張貼類似的帖文，而這也會將關注有關事件的人拉近一些。「回音廊」(echo chamber) 就這樣慢慢形成。

當相同或相近的意見不斷重現，我們的思想就會被強化，也會誤以為與我們持不同意見的人數目很少，而我們亦有可能會輕易相信與我們立場相近的假新聞，因為當謊話在回音廊中不斷被重複，人們就會容易信以為真。² 而有研究發現，假新聞在網絡中流傳的速度比真新聞快，因為人們喜歡看故事，而假的政治新聞比其他類別的假新聞廣傳得更快。³

玻璃心與反脆弱

美國紐約大學教授及社會心理學家強納森·海德特 (Jonathan Haidt) 認為，美國有些學校建設了「安全區」(safe space) 保護學生，令他們聽不見一些反對的言論，以免他們受傷害，其實這是過份保護他們。他認為除了家長的過份保護，社交媒體亦是「玻璃心」的根源，因為回音廊令他們出現極嚴重的「圍爐取暖」現象，只愛與意見相同或相近的人走在一起，不能接納異見聲音，這令他們的心靈變得脆弱。⁴ 他認為要扭轉這局面的關鍵，在乎我們是否懂得抱

2 李立峯：〈假新聞心理學：為何消除錯誤資訊如此困難？〉，《明報》，2017年5月25日，網站：<https://news.mingpao.com/ins/ 文摘 /article/20170525/s00022/1495673751288/> 假新聞心理學 - 為何消除錯誤資訊如此困難 - (文 - 李立峯) (最後參閱日期：2019年8月20日)。

3 Soroush Vosoughi et al., "The Spread of true and false news online," *Science* 359, no. 6380 (March 9, 2018): 1146–1151, <https://science.sciencemag.org/content/359/6380/1146>.

4 Edward Ho: 〈玻璃心世代：Jonathan Haidt 談政見兩極化〉，《立場新聞》，2019年7月26日，網站：<https://thestandnews.com/politics/ 玻璃心世代 -jonathan-haidt- 談政見兩極化 /> (最後參閱日期：2019年8月20日)。

持「反脆弱」(antifragile) 的態度，如果為了保護孩子，而不讓他們感到不舒服、不讓他們面對衝突、辱罵等，我們只是在阻礙他們變得強壯。他引用了一句至理名言來說明：「那沒有殺死你的，令你變得更強壯。(What doesn't kill you makes you stronger.)」⁵

試試離開同溫層

按人的本性，我們很自然傾向與自己「同聲同氣」的人一起，因為思想接近，傾談時也會感到舒服一些。因此，我們很可能會習慣對他們所說的都讚好……然而，對於持不同意見的人，我們又會如何處理？會選擇靜默、退出群組、不看他們的帖文？或 unfriend 他們，不跟他們做朋友嗎？我們又可會想想主動和他們傾談，回應他們，令大家可以溝通一下，減少大家的分歧，甚至撕裂嗎？

其實，我們可以試試離開舒適的同溫層，去不同的專頁看看，聽聽不同立場的人說甚麼。當然你不一定要參與討論，但也可以看看不同群體的關注點在哪。筆者估計，你極有可能會看得很不舒服，但這是一個很好的訓練。根據著名電腦科學家保羅·葛蘭姆 (Paul Graham) 的「反駁金字塔」(the hierarchy of disagreement) 及他在〈如何反駁〉一文指出，⁶ 許多人一遇到和自己不同的意見，就會選擇以辱罵對方、批評對方語氣等較低層次的方式回應。但如果我們選擇慢慢去觀察及思考對方的說法，細思自己為何會不同意對方的意見，再比較自己的論點及想法跟對方有甚麼不同，就可以將焦點放回討論本身，就事論事，或許我們會找到彼此的共通點，或發現對方說得不錯的地方。

5 Jonathan Haidt, "3 great untruths to stop telling kids—and ourselves," BIG THINK, last modified October 27, 2018, <https://bigthink.com/videos/3-great-untruths-to-stop-telling-kids-and-ourselves>

6 Paul Graham, "HOW TO DISAGREE," PAUL GRAHAM, last modified March, 2008, <http://www.paulgraham.com/disagree.html>.



尊重不同的意見

誠然，我們需要承認有不同的聲音存在，持不同意見者並不是非理性的，他們的想法背後，必有其理由，我們可以試試去了解。而且，我們要主動地去聽這些聲音，以致我們所了解的世界並不是平面的，而是立體及多面的。所以，在社交媒體中，我們要主動去找不同的專頁及不同的朋友，了解他們的想法。我們更要走出社交媒體，看看不同立場的媒體所報道的角度，甚至走進社會不同的地方，親身去感受和體會社會現正發生的事情。因為在網絡世界以外，我們還可以真實地接觸到許多生命及聲音。

(本文原載於第 128 期〔2019 年 9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八、批判思考

令人不自覺陷入的資訊戰

網絡心理戰

社交媒體對網民的影響

疫情中的假訊息



令人不自覺陷入的資訊戰

郭卓靈

大家在網絡上看資訊時，會不會因為有很多網友都認同，很多人都轉送有關資料，所以沒有仔細看清楚或作查證就完全相信？美國記者及傳播學學者沃爾特·李普曼（Walter Lippmann）有一名句：「當眾人看法都相同時，就是沒人在認真思考。（When all think alike, no one thinks very much.）」¹ 這句話仿似是警鐘在筆者的耳邊敲起，是一重要提醒。

在大數據之下，社交媒體很容易掌握用戶的喜好，它會先呈現用戶喜歡、關注的東西，而用戶自己也會主動讚好一些自己感興趣的專頁、加入有關群組，與喜好相近的朋友作互動交通，同溫層便這樣慢慢形成，而大家在社交媒體裡，看來看去都是大家認同的意見，在同聲同氣的回音廊中，就會聽不到其他的意見，或會覺得其他的意見只屬少數。而令我們聽不到其他聲音的原因：有一半是因為社交媒體的演算法，將我們喜歡的東西「餵」給我們看，這些資料是名副其實的 News Feed（即 facebook 的動態消息，直譯就是消息餵養）；而另外一半原因就是因為我們未夠主動去看社交媒體以外的資訊、新聞及書籍。

當然，多看不同的說法，聆聽不同的聲音，會幫助我們去了解世界正在發生甚麼事，但我們仍舊要謙卑，知道我們所了解的不一定是事實及事實的全部，或許我們是身陷在資訊戰中，被操控著看特定的資訊而不自知。

1 P·W·辛格（P. W. Singer）、艾默生·T·布魯金（E. T. Brooking）：《讚爭：「按讚」已成為武器，中國、俄羅斯、川普、恐怖組織、帶風向者、內容農場，如何操縱社群媒體，甚至……不知不覺統治了你》（*LikeWar: The Weaponization of Social Media*），林淑鈴譯（台北：任性出版有限公司，2019），頁 190，轉引自沃爾特·李普曼（W. Lippmann）：《外交的賭注》（*The Stakes of Diplomacy*）。

網絡的成長及轉變

互聯網的「成長」經過很多轉變，當中傳播訊息方式及演化，其實也是源自於傳統的傳播媒介，但新的傳訊方式與過去完全不同。經過印刷、電報、無線電、收音機、電視……由文字傳遞到聲音、影像，到現在光纖、數位化，將以往媒介的訊息由一對少數、變成多數，再變成互動；傳訊時間亦大大縮短，訊息數量也變成海量。簡單而言，單一訊息可以很快送往全球，也可跨過語言障礙，傳送到不同地區。訊息每分每秒的，一則又一則的加入，數以百萬計地傳送，既交集又累積。

當中的變化還包括了話語權，人們可以在互聯網上表達意見，看似變得自由，這也是一些人對網絡上社交媒體曾有過的想法，Twitter 共同創辦人伊凡·威廉斯（Evan Williams）曾說：「我原本以為每個人可以毫無顧忌的發言、交換資訊和想法，這個世界自然會變成一個更好的地方，不過我錯了。」² 當人與人以為社交平台可以成為輕鬆打交道的地方，卻不知不覺讓它成了政治戰場，或買賣交易的地方，而資訊本身就轉換成武器，影響著我們對事情的看法與立場、如何回應及相應的行為。

網絡成為思想控制之地

當全球約 40 億人在網絡上交流著、分享著，它變成一種互動的生態，亦可想像這會是一個收集資訊、追蹤敵人、分析行為、游說別人、互相辯論、甚至是侮辱欺凌別人、控制人們行為的一個地方。

2 P·W·辛格等著：《讚爭》，頁 45。



將網絡說成一個戰場，大家或會譁然，但這樣的戰爭卻是實在的發生，而且不是用槍、彈。強硬一點的，是由網絡數據流動入手，切斷網絡或設流動的限制，即是分區作出控制，以令一些資訊未能流通，或需要經過審查。更甚的是以評分制度來監控人們的言論及網上行為，甚或日常生活。未知香港於哪天會步入這境地。

而軟的呢？有些工具在戰爭時會使用，現在轉用於網上的，就是製造一些虛假情報，由可信人物或信譽高媒體，透過在社交媒體的人物、或在網絡中的敘事，影響大眾情緒，鼓動大家作出一些行動或決定。也就是以故事，刺激人們的行動反應。網絡使用者很容易不自覺跌入這場資訊戰中。

不自覺的被「洗腦」

我們之前的文章亦曾提及網絡充斥著假新聞，而假新聞的數量與傳播速度是高於事實報道。這代表著真實的資訊是會被淡化及被排擠。網絡上存在著很多訊息製作機器、網軍、KOL（Key Opinion Leader，關鍵意見領袖）、時事評論員……他們有很多讀者或信眾，有很多點擊率，吸引人閱讀及瀏覽。有時，我們或許在相信其內容之先，也要花點時間去觀察這些媒體或人物長期以來所持的立場或立場有否改變，我們是否已被「洗腦」？

我們要知道在網海上，可能會遇上不同背景的人，他們究竟是在說事實還是在捏造事實？尤其當我們只停留於同溫層，除了要小心查證以外，有些報道是在我們能力範圍內沒法知道真假的，我們最好暫時不下判斷或行動，繼續觀察。

最後，還要提醒一下，我們於網絡上的言論及行為習慣，是會被觀察及被分析的：你在臉書如何回應事件？你會否對一些事件有過度的反應？你的生活作息如何？常在哪裡流連？你的居住環境如何？可能你不知道，但極可能有人十分關心及留意你在網上的一舉一動。就算不是針對你的關注，但社交媒體仍是會記下每個用戶的活動數據以作分類和分析，及向用戶餵飼不同的廣告及訊息。

如我們避不開仍要使用，也可以留意不要上載太多個人資料。如登入搜尋平台時可以用匿名身份進入，以減少自己搜尋的足跡被記錄下來。

（本文部份內容參考自 P·W·辛格〔P. W. Singer〕及艾默生·T·布魯金〔Emerson T. Brooking〕著的《讚爭》〔*LikeWar*〕一書。）

（本文原載於第 132 期〔2020 年 5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網絡心理戰

社交媒體對網民的影響

郭卓靈

加入及使用社交媒體溝通，相信大多用戶的本意是想透過網絡與朋友連繫交流，了解友人的近況，搜尋更多的資訊吧。或許大家會接受在社交媒體中看到一些宣傳產品或服務的廣告，但要是我告訴你，它們會記下你的對話、上載資料、反應等成為數據，並針對你的數據來進行銷售，你又是否接受這樣的做法？社交媒體臉書（facebook）更曾被質疑連結一數據分析公司（劍橋分析）在2016年美國總統大選中針對不同取態的人士作出宣傳，結果聘用該公司的黨派候選人更在競選中勝出。¹ 這種手法可稱為網上心理戰或資訊戰，是對準大家的心理弱點而進行，改變大家想法的傳媒策略。²

同溫層效應

在社交媒體中，想法相近的朋友可能會加入同一群組，大家談論的內容接近，接收的資訊也會相近，漸漸形成了同溫層。群組成員或讚好同一個專頁的網民，有時不會太接納另一種不同的聲音或想法，如果硬要在群組或專頁內討論一些議題，也會容易引起群起針對或欺凌等情況。

而臉書也會以演算法推送帖文給用戶，經演算法計算後，會先把用戶最喜歡的類別、最常關注的專頁及友人的帖文首先呈現，當然友人關注的東西，用戶很可能也會看到。就以上情況來看，在臉書中聽到另類聲音的機會不多，除非你

1 〈「劍橋分析」事件是甚麼？一文搞懂免費心理測驗背後的故事〉，數位時代，2019年12月3日，網站：<https://www.bnext.com.tw/article/55756/cambridge-analytica-election-taiwan-facebook>（最後參閱日期：2020年8月11日）。

2 Carole Cadwalladr, "I made Steve Bannon's psychological warfare tool": meet the data war whistleblower," *The Guardian*, March 18, 2018, <https://www.theguardian.com/news/2018/mar/17/data-war-whistleblower-christopher-wylie-faceook-nix-bannon-trump>.

甚麼都給讚或甚麼都不給讚。此外，根據你閱讀不同帖文及廣告的時間長短，它還可以計算到你的喜好。

如果我們對參與的專頁、群組，沒有清醒地去分析帖文的內容是否屬實，我們也有可能被蒙蔽，誤信其內容。有不少假新聞賬號背後是有主腦去散播似是而非的資訊，亦有不少內容農場的堆砌文章在當中流傳。就算普遍人都知地球是圓的，但在臉書上還有些擁抱地平說（Flat Earth Theory）的專頁，給讚予這些專頁的人數目還不少呢！而有趣（或可怕）的是，在臉書是沒有人會阻止用戶開任何專頁散播消息，當人們愈是告訴別人不要相信這些說法時，往往就愈多人去關注或討論，而演算法就因著帖文被炒熱了而傳給更多用戶，引起更多人關注。

meme 在社交媒體中發酵

除了臉書專頁和群組，我們也容易收到社交媒體友人傳來的搞笑梗圖，這些易在社交媒體中廣傳的圖，我們可以稱之為 meme（迷因），它們是一些有趣的東西，在網上被廣泛轉載。除了圖片外，還可以是 gif 圖片動畫或影片……既吸引人注意，同時又被傳遞和改造（如加字、模仿、改圖、剪接等），它們被大量傳遞時，又再被模仿、改造、傳遞……meme 被廣傳是因為內容具備影射、諷刺、自嘲，讓人發笑、愉快或抒發感受等元素。

我們每天在臉書都會見到不少 meme 在傳播，它們都有著「生殖」、「變異」、「選擇」三大演化階段。它們讓人有想要轉載的衝動，還具備容易複製的特性。而在傳播中，它們有「變異」的部份，透過模仿、再形成二次創作，讓訊息不失原本的精髓，又變得更加多元。而在衍生的一堆作品中，又會被人「選出」新的 meme，再被人傳播。不少時候，meme 更可能被演化到連原創者都控制不了的地步。³

3 〈迷因是甚麼可以吃嗎？新世代的網路爆紅事物大解析〉，udn Game 遊戲角落，2019年4月18日，網站：<https://game.udn.com/game/story/10455/3763286>（最後參閱日期：2020年8月11日）。



2019年在反修例風波中被廣泛使用的「佩佩蛙」(Pepe the Frog)是極具代表性的meme。牠在2005年誕生，並因為「感覺真好，朋友(Feels good man)」這句名言而廣受歡迎，並成為了meme，⁴更慢慢演化成為不同的蛙，如「悲傷青蛙」、「自鳴得意的青蛙」、「憤怒佩佩」等。在美國2016年總統大選時，佩佩蛙遭用作白人民族主義及新納粹主義的象徵，⁵令創作人在2017年賜牠一死。不過這仍無法阻止這meme繼續演化，甚至在2019年香港的社會運動中產生了一定的推動力及諷刺意味，且傳播空間在跨平台進行，佩佩蛙化作WhatsApp貼紙及走到街上，成為遊行示威的象徵及噴畫圖案。

針對性宣傳

大家能想像到社交媒體掌握了用戶的數據並進行分析，加上同溫層、演算法和meme，可以變成一個怎樣的情況？它可以掌握每個人的想法、喜好和取向，再賣給廣告商作針對性的銷售，所以難怪在臉書上會常浮現一些令人心動的服務與產品廣告。那麼，如果有政權或政黨想以廣告或帖文游說你去支持一些政治立場或反對一個候選人，又有沒有可能做到呢？根據「劍橋分析事件」，是有可能做到的，不單是在美國，不少歐亞國家的選舉都曾受影響。⁶雖然涉事那間數據分析公司已經關閉，但科技日漸進步，我們實在不知道科技巨頭掌握了我們多少數據，會否已有不同的公司或政權在分析我們的心理與網上行為。

4 Tony Dapena, "Feels Good Man," Know Your Meme, accessed August 11, 2020, <https://knowyourmeme.com/memes/feels-good-man>.

5 〈【新聞智庫】復活的佩佩蛙〉，now新聞，2019年8月27日，網站：<https://news.now.com/home/international/player?newsId=360672>（最後參閱日期：2020年8月11日）。

6 〈「臉書」個人用戶數據被濫用？「劍橋分析」在全球有何影響〉，BBC News 中文，2018年3月21日，網站：<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world-43482767>（最後參閱日期：2020年8月11日）。

你會被操控嗎？

或許社交媒體真的很了解你，而人的思想也真的頗軟弱，但不代表我們必然會被騙或蒙蔽。以現時的媒體狀況，已不可以相信單一的消息來源。收到的重要消息，都請進行事實查核，從不同背景的新聞媒體去看看事件不同的角度，如不肯定事件的真假，請勿轉送出去，可以觀察一下，稍後再作決定。

有些社交媒體或新聞媒體會因背景及政治立場，而為其支持的政黨美言或封鎖一些消息，⁷所以我們更要趁使用網絡仍頗自由時，開放自己多聽不同的聲音。包容與聆聽不同立場的聲音亦是非常重要的，以免自己變得偏激。

網絡的本意是要讓人與人之間可以平等交流，互為溝通，但似乎科技的發展將我們偏離那初衷。私隱及數據權，對網絡用戶來說十分重要，然而我們對它們卻所知不多，若失去了對它們的擁有權，對我們有多大影響？我們將會走向哪個境地？實在值得我們往後繼續探討。

(本文原載於第134期〔2020年9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7 〈新冠疫情：遭中國社交媒體屏蔽的數百個關鍵詞〉，BBC News 中文，2020年3月6日，網站：<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chinese-news-51765305>（最後參閱日期：2020年8月11日）。



疫情中的假訊息

郭卓靈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症爆發以來，大家都會留意著網上資訊，關注著這病毒的影響及政府的應對方案，由開始的一無所知，到現在我們大約知道它的傳播方式、感冒與新型肺炎病癥的分別、潛伏期與預防方法……期間，相信大家都接收過不少似是而非、造成恐慌的資訊，令不少人感到困擾。

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新冠肺炎疫症爆發的初期，根據數據分析顯示，有關肺炎、疫情等資訊如海嘯般，高峰期是在一小時內，平均每分鐘出現 3.5 則相關的新聞或發帖，¹ 大家實在無法完全消化所有在網海浮現的訊息，而有些假新聞在網海的傳播比事實更快，有研究指在社交平台 Twitter，真新聞要比假新聞用上多六倍的時間才能傳遞，² 所以我們在接收網上新聞時，實在要極為小心。

有關病毒的流言

疫情開始被媒體廣泛報道時，即 2020 年春節假期期間，網絡已經流傳病毒是有人故意製造出來，並早已申請專利和研發疫苗；亦有聲稱此病毒為一種生化武器，由武漢研究所洩漏出來，引發疫情。³ 但這些網上報道都沒有提供有力

1 李鴻彥：〈武漢肺炎引發資訊海嘯 每分鐘 3.5 則新聞發帖造就假新聞 大數據顯示最早或 10 月已傳入香港〉，眾新聞，2020 年 1 月 22 日，網站：<https://www.hkcnews.com/article/26292/> 武漢肺炎 - 大數據 big_data-26292/ 武漢肺炎引發資訊海嘯 - 每分鐘 35 則新聞發帖造就假新聞 - 大數據顯示最早或 10 月已傳入香港（最後參閱日期：2020 年 2 月 22 日）。

2 Soroush Vosoughi et al., "The Spread of true and false news online," *Science* 359, no. 6380 (March 9, 2018): 1146–1151, <https://science.sciencemag.org/content/359/6380/1146>.

3 〈【武漢肺炎】病毒是生化武器？5 大假新聞伴隨疫情爆發〉，《香港經濟日報》，2020 年 1 月 30 日，網站：<https://china.hket.com/article/2551943/> 【武漢肺炎】病毒是生化武器？5 大假新聞伴隨疫情爆發（最後參閱日期：2020 年 2 月 22 日）。

證據支持其說法。另外，網上也曾瘋傳不少聲稱由國內醫護傳出的消息片段，指病毒已變種，一人可感染 14 人等。⁴（雖然後來的確出現變種新型冠狀病毒株，但這並不是在疫症爆發初期出現。）

對於這類資訊，我們實在難以查證，但這樣重大的消息，如果是真實的話，信譽良好的新聞媒體也一定會跟進報道，我們在傳給親友前，可以先找找有沒有出自這些新聞媒體的報道，然後再發放消息也不遲。

誤信後果嚴重

對於來自即時通訊應用程式的訊息，我們也要小心分辨。有報道指根據大數據分析，在 2020 年 2 月，香港人「盲搶」廁紙及日用品的瘋潮，全因一則在 WhatsApp 流傳的假消息，⁵ 該消息稱內地衛生紙廠即將停工，叫大家趕快去買。另外亦有一些流言稱一間超市內部消息指一些紙巾、食品、米、即食麵等商品供應有限，令市民瘋狂搶購。因為貨品上架需時，市民見架上無貨，便害怕買不到物資，不安感令他們繼續搶購，造成惡性循環。

有時，流言不單會造成社會恐慌，誤信流言，甚至可以令人有生命危險！例如有立法會議員誤信網上流傳高溫蒸氣可消毒口罩的方法，並將之在社交平台分享，稱是「沒辦法中的辦法」，⁶ 但如果有人跟著做，可能會破壞口罩組織和過濾功能，最終令口罩阻隔不到飛沫而受感染。

4 見註 3。

5 DailyView 網路溫度計：〈武漢肺炎 | 大數據分析香港搶購廁紙潮 盲搶日用品全因一則假消息〉，《香港 01》，2020 年 2 月 11 日，網站：<https://www.hk01.com/熱爆話題/432941/> 武漢肺炎 - 大數據分析香港搶購廁紙潮 - 盲搶日用品全因一則假消息（最後參閱日期：2020 年 2 月 22 日）。

6 〈【口罩難求】蔣麗芸上載抖音视频教高溫蒸氣消毒口罩挺轟 何栢良：害死人〉，《香港經濟日報 - TOPick》，2020 年 1 月 30 日，網站：<https://topick.hket.com/article/2552049/> 【口罩難求】蔣麗芸上載抖音视频教高溫蒸氣消毒口罩挺轟 %E3%80%80 何栢良：害死人（最後參閱日期：2020 年 2 月 22 日）。



一名身在日本的台灣男子，甚至在臉書散佈用劇毒氰化物可以殺死肺炎病毒的假訊息。⁷ 其實，一點點劑量的氰化物已經可以致命，這樣的假消息實在可以害死人。美國亦有人在社交平台上鼓吹民眾飲用含有漂白水成份的礦物溶液以預防及治療新冠肺炎，⁸ 如跟隨建議飲用或會損害身體機能。這類玩笑當然不應開，而我們閱讀網上訊息後，謹記勿亂信、跟隨及轉傳，應要先查證。如果訊息「太過火」的話，應要舉報或報警，將散播假消息者繩之於法。

長者、小孩易受影響

雖然臉書已表示正努力限制有關新冠肺炎假資訊的傳播，並開始刪除相關的假消息或牽涉陰謀論的帖子，⁹ 但正如前文提到假新聞在網海傳播速度極快，要完全杜絕或避開十分困難，所以要小心辨別真假。不確定的資訊，請不要跟著做，更不要轉發出去，以免造成更大的負面影響，轉發謠言其實就是協助散播謠言。

7 陳佩君：〈武漢病毒假新聞竄出 綠委：散播會害死人的假消息良心何在？〉，Newtalk 新聞，2020 年 2 月 9 日，網站：<https://newtalk.tw/news/view/2020-02-09/364243>（最後參閱日期：2020 年 2 月 22 日）。

8 〈假新聞助長疫情恐慌 新型冠狀病毒陰謀論惹非議〉，《香港經濟日報》，2020 年 1 月 30 日，網站：<https://inews.hket.com/article/2552140/假新聞助長疫情恐慌%20新型冠狀病毒陰謀論惹非議>（最後參閱日期：2020 年 2 月 22 日）。

9 〈武漢肺炎假消息滿天飛 Facebook 將著手刪除〉，《香港經濟日報》，2020 年 1 月 31 日，網站：<https://inews.hket.com/article/2553454/武漢肺炎假消息滿天飛%20Facebook將著手刪除>（最後參閱日期：2020 年 2 月 22 日）。

筆者曾在〈不只是長者才會傳送假新聞〉一文中提過，有研究指出長者是分享假新聞的高危族群；¹⁰ 而英國有研究指，只有 2% 的小孩有批判的能力去分辨真假新聞！¹¹ 受疫情影響，長者、小孩或許都會減少外出，避免感染病毒，他們會有更多機會上網接觸似是而非的資訊。所以我們要多與他們傾談，了解他們在接收甚麼訊息，並多提及可信及有效的抗疫知識，大家一起同心、有智慧地抗疫。

（本文原載於第 131 期〔2020 年 3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10 郭卓靈：〈不只是長者才會傳送假新聞〉，明光社網站，2019 年 3 月 25 日，網站：<https://www.truth-light.org.hk/nt/article/不只是長者才會傳送假新聞>（最後參閱日期：2020 年 2 月 22 日）。

11 "Fake news and critical literacy: final report," National Literacy Trust, last modified June 11, 2018, <https://literacytrust.org.uk/research-services/research-reports/fake-news-and-critical-literacy-final-report/>.





九、信仰課題

疫症下新媒體信仰群體的思前想後

疫症下新媒體信仰群體的思前想後

歐陽家和

2019年下半年，一場抗爭運動，很多人學懂了追看網台直播，並出現了一批不同立場的KOL。¹不過對不少沉默的大多數來說，直播拍片從來不是自己杯茶，覺得在鏡頭前就甚不自然。不過一場新冠肺炎疫症令大量平時「靠把口搵食」的人，例如老師、牧師等等，全部要 offline to online，從線下走到線上，錄播也好、直播也好，總之眼前沒有觀眾，只有鏡頭；從來習慣要見面開會的人，現在得要望著一個劃成九格、16格甚至20格的即時溝通平台開會……

在科技發展尚未成熟時，我們是沒有任何選擇的，只是現今多了一些新的媒體，以及傳播工具，所以我們可以選擇進行不同形式的崇拜、會議、聚會等等。在處理具體現象前，先討論一下抽象的概念。我們要問新媒體有何特點？研究宗教傳播的學者 Peter Horsfield 早年一本名為 *From Jesus to the Internet: A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and Media* (由耶穌時代到互聯網時代：基督教與媒體史) 就提到，² 網絡時代大概有以下四個特點，筆者在其中亦作了一些補充：

1 KOL 是 Key Opinion Leader，關鍵意見領袖。

2 Peter Horsfield, *From Jesus to the Internet: A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and Media* (Chichester: Wiley Blackwell, 2015).



1. 不斷流動的資訊

我們活在一個有大量訊息的社會中，我們要習慣訊息從不同地方進來，一部手機同時接收來自不同應用程式 (Apps) 的訊息，我們同時需學習選擇、評估和分析資訊的真確及重要性。疫症前，早已有不同的教內人士談及「網上的……」（包括網上牧養、教會、宣教、福音、栽培等等）。網上做教會工作最令人擔心的一點是教導或教義有沒有被正確傳播。在現實世界，發放訊息的人有名有姓，有教會為他們背書，但在網上任何人都可以用權威口吻傳達訊息，任何人也可以回應，有效教導難以形成，即使是教會的言論也可以輕易被二次創作，更可以透過剪接和轉傳被修改，難以估計後果。這是令不少教會卻步，至今仍不願意在網上進行牧養等工作的原因。

不過，講壇的教導除了正確性之外，也有時效性。崇拜本來就應該有更新變化的空間，不論是禮儀流程，抑或是訊息方向也會隨著不同年代而變化，與其擔心肢體接收不良訊息，不如先教導肢體如何分辨正道，畢竟今日不少異端邪說，也是用基督耶穌的名來進行宣講，最後當然也是別有用心，如果信徒不懂分辨而走歪路，這可是不幸的事。

2. 互動性

所有資訊將不會以單一形式出現，而是有來有往，科技未來不單涉及視覺、聽覺、觸覺（及至手腳）等等，我們要重新在理性、想像和感受之間評估一切接觸的事物。例如：如果用了 VR (Virtual Reality, 虛擬實境) 眼鏡，我們能否 360 度感受 VR 崇拜？借用 Constance M. Cherry 在 *The Worship Architect* (中譯本：《建構崇拜》) 中的看法，崇拜（或敬拜），重要的主題是讓我們可以在一個神聖空間中，與眾聖徒一起敬拜三一上帝。整個禮序、環境、氣氛等等創設的目的，只是為了令我們能夠敬拜主。

在這次疫症下的崇拜，不少人質疑網上崇拜是「次一等」的崇拜，是沒有現場

崇拜的後備方案，因為這比現場崇拜減少了很多禮儀、神聖互動，信徒互動等等。有牧者笑言看不到會眾，講道時的表達技巧即時失蹤，望著鏡頭感覺緊張。同時又有人質疑崇拜是錄播，不是實時進行，於是網上崇拜就只是一個「節目」(program)，一場表演，而不是崇拜。

這樣就牽涉到技術的限制、受眾的反應和替代方案。有關技術的限制，我們的科技的確不能透過 VR 顯示一個真實的餅和杯來，不過如果餅和杯只是象徵主的身體和主的血，這裡有很多有趣的點子可以想像和討論。有關受眾的反應和替代方案，崇拜整件事的目的，是要讓受眾有空間經歷到上帝的同在，如做不到，就需要改進。今日要問的問題反而是，用甚麼方法最能讓信徒與主（而不是講員）有交流、互動。不少肢體在網上看崇拜很專心，在教會禮堂反而經常打盹。哪個方法與主的互動性較高？怎樣可以將更多人帶到上帝面前？這些問題在疫症後仍然要處理。

3. 時空增速和壓縮

隨著資訊飛快出現和消失，每條連結將不同時空的事件串連起來，時空在互聯網的資訊中不斷快速地自由地流轉。例如近幾年在不能回到教會參加崇拜的日子，不少人隨手就可以翻出以前不同傳道人的一些講道分享，甚至不理時空脈絡剪成新的短片分享，令牧者擔心自己的訊息被斷章取義，又有牧者擔心訊息如果離開了時間脈絡，會誤導受眾，影響他們理解教導。

美好的訊息，歷久常新，例如香港教會的傳統，每年夏季都會踴躍參與的港九培靈研經會，那些美好的訊息，就算是幾十年前的，也是美好的。當中還有一個重點就是從那些講章中看到當年的歷史，因為講壇訊息往往就有其時代意義，將《聖經》美好的教導放在今日的時代脈絡中，將正道分解出來。不過，如果我們假設信徒有能力分辨訊息好壞時，擔心訊息會誤導受眾自是過慮，甚至可以說，信徒更懂得聽道，那也是一件美事。



4. 投入與忠誠

網絡上不同的選擇，同時影響信徒群體的投入和忠誠。很多人可以投入很多不同的社群，讓他們感到快樂，他們不一定只投入教會的生活。於是整個社會組成方式也會隨之改變，支援的社群、服務的社群、居住的社群、社群記憶均可以不大一樣。就正如有牧者坦言會擔心，因為各大教會的崇拜也可以實時播放，信徒會如購物般選擇到底要「收看」哪間教會的網上敬拜、祈禱會等活動。如此大家會問教會作為社會組成的其中一個群體，她的存在有何獨特的價值？如果信徒在不同的群體中學習《聖經》、崇拜、祈禱、團契和事奉，究竟這個信徒還需要不需要在現實生活中回到教會裡？一間真實存在的教會，她的功能，今日還剩下甚麼？

又或者用回投入和忠誠兩個字來討論，信徒如果投入網上信仰生活，他們投入的是甚麼？他們最後要向誰「忠誠」，以往我們會認為是順服上主的帶領，教會同時也是一個代表，但今日如果信徒各種的信仰生活像碎片般散落在網絡上的不同角落，再由自己拼湊自己的信仰生活，屬靈導師或栽培者的工作就變得更重要，因為孩子長大後最終也會離開父母，父母要將一切求生技能在孩子長大前就教曉他，好讓孩子能獨立生存。但現時教會的模式往往卻是假定可以一直餵養，生養死葬一概包辦，似乎這想法在這世代中要想想怎樣轉化，當一切都拆件處理時，教會選擇一條龍服務，還是會有更多「拆件式」服侍出現？而最重要的是無論最後採取何種模式，背後的理念和假設究竟是甚麼？

曾有人想像網絡教會像以往翼鋒教會的概念，³ 可以容納不同群體，不過細心想想，教會本來不就是應該容得下不同的群體嗎？網絡信徒能否自己牧養自己呢？自行尋找網上教會頻道，收看相同的教會頻道節目，之後偶然網聚，這可以是教會或教會群體的新想像嗎？有人甚至認為今日教會的「練習」會否為未來新網絡家庭教會做預工？信徒透過流動的社交媒體得知聚會內容，然後定時上網「參加聚會」，之後透過群組分組、討論、分享和交流。一場疫症，似乎給予我們契機，以面對未來更多更艱難日子，但願在過渡期中，信仰群體可以靈裡合一，互相配搭，榮耀主名。

（本文原載於第 131 期〔2020 年 3 月〕《燭光》，其後曾作修訂。）



3 基督教機構被稱為翼鋒教會（parachurch），其存在是堂會的延伸，透過不同的服侍，與堂會一起承擔牧養群羊的責任。